

证券代码：835323

证券简称：ST 舜阳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无锡舜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8 月 23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 年 8 月 14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包勤丰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审议通过公司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1-029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（二）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对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》。

无锡舜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8 月 23 日